

应急管理工作简报

（第 17 期）

汕尾市应急管理局

2019 年 6 月 10 日

市三防指挥部召开会商研判会 研究部署当前强降雨防御工作

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当前强降雨防御工作，6 月 10 日，市委副书记陈少荣作出指示，要求各地各有关部门，一要加强与气象部门会商，及时掌握天气信息；二要密切关注水库水位情况，必要时实施应急泄洪；三要提前采取措施，防范城乡内涝发生。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常务副市长、市三防指挥部总指挥邹广作出批示，要求市三防办密切关注天气动态，视情况及时启动响应。同日下午，副市长、市三防指挥部常务副总指挥林军组织召开防御强降雨会商研判会，贯彻落实市委领导指示精神，分析当前天气形势，部署强降雨防御工作。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三防指挥部副总指挥钟东鸿，市三防指挥部副总指挥、市气象局局长陈桂标，市应急管理局、水务局、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、水文局的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。

会商指出，10 日午后，我市海丰和陆丰北部地区出现了暴雨，全市有 22 个站点 1 小时雨量超过 50 毫米，受强降雨影响，海丰公平水库已接近汛限水位，需继续实施预排。会议同时指出，未来几天我市将进入“龙舟水”持续性暴雨多发区，降雨更加频密，特别是 13-14 日，我市还将有一次暴雨到大暴雨的降水过程，防御形势严峻。

会商强调，**一要**密切关注天气发展动态，加强监测预报预警，提高预报精确度。**二要**科学调度水库水量，特别是已经接近汛限水位的公平水库，要保证 150 立方米/秒的流量进行预排。**三要**防御城市内涝，市城区、海丰海城、陆丰东海等地要落实好相关防御措施。**四要**加强值班值守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规定。**五要**强化在建水利工程管理，杜绝冒雨作业，确保施工人员安全。

经会商研判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 10 日 18 时 30 分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。要求各地各单位要克服麻痹思想，强化工作责任落实，加强值班值守，切实做好山洪地质灾害、泥石流、城乡内涝、中小河流洪水等防御工作，提前转移危险区域群众，确保群众生命安全。

分送：奇珠、绪松、邹广、林军、东鸿同志，市委办，市府办，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，各（县、市）区三防指挥部、应急管理局。

汕尾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19 年 6 月 10 日印
